

证券代码：920906

证券简称：舜宇精工

公告编号：2026-032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本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100.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层面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企业文化、信息披露、信息系统、内部审计；业务层面的人力资源、财务报告、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担保业务、研究与开发、关联交易、对子公司的管控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金管理和对子公司的管控。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一）公司治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为明确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的职责权限及运作程序，规范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

保护股东权益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各治理机构各司其职，有效规范公司管理和运作。

(二)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设置的内部机构有：营销中心、研发中心、汽车零部件事业部、证券办、审计办、体系办、集团人资部、集团采购部、集团财务部、集团数字化部等。通过合理划分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使各部门之间形成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保障了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 企业文化

本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诚信进取，共同创造的核心价值观，与客户共生、与行业共进、与伙伴共赢，以追求极致工匠之心，让世界看见“汽车智能功能件之美”的企业精神，公司十分重视加强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企业员工应当遵守员工行为守则，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四) 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相关义务人、各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的审核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等，如定期报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的流转程序。

(五) 信息与沟通

公司投入力量进行了内部网站的策划运作，以邮件系统为切入点，利用ERP、OA等现代化信息平台，使得各部门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有效、快捷顺畅。同时，公司在信息化建设中实施了内网邮箱和外部网站的物理隔离，确保了信息安全。

公司已建立反舞弊机制，明确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有关机构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建立了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设置举报专线，明确举报投诉处理程序、办理时限和办结要求，确保举报、投诉成为企业有效掌握信息的重要途径。

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已及时传达至全体员工。

(六) 内部审计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办，设审计办经理 1 名，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监督制度，明确审计办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要求以及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范围、频率。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能及时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并采取适当的形式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者管理层报告。

(七)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对员工的录用、行为规范、奖惩办法、考勤管理、安全等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公司根据《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制订并严格落实了《员工招聘及录用管理制度》《劳动合同管理制度》《保密管理制度》《培训管理规定》《考勤管理制度》《薪酬绩效管理制度》《员工行为管理制度》《核心人才管理制度》《优秀员工评选管理规定》等，规定了工资的审批权限、评定办法、发放流程、工资结构等方面，有效地调动了企业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细分了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任职资格管理制度，明确规定招聘、晋升、绩效考核、薪酬奖惩等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员工培训体系，提升各级员工的胜任能力，充分保证员工能有效地履行职责。

(八) 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税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制定了相应的岗位工作说明书，并配备了足够的专职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九) 资金营运管理制度

1. 预算管理

公司已实施预算管理制度，制定了《项目预算管理制度》，建立了预算的编制、审定、变更、执行和考核评价等主要控制流程，各控制流程建立了严格的授权审核程序，强化预算约束。

2. 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境内差旅费报销管理办法》，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进行了分离，使得相关部门与人员之间相互制约，加强款项收付稽核，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3.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有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使用情况的监督、信息披露等做了明确规定，保证了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公开、透明。

(十) 资产管理

公司《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存货出入库、仓储保管、盘点等管理控制流程；建立了固定资产取得、折旧计提、固定资产盘点、处置等相关控制流程；建立了无形资产取得、无形资产摊销等相关控制流程。公司已建立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限制接触和处置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对相关岗位明确了各自责任及相互制约的措施，保证资产实物管理、会计处理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各控制环节建立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审核程序。

(十一) 采购和付款业务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来料管理办法》、《供方索赔管理规范》、《供应商质量协议》等采购制度，在采购计划和实施管理、供应商管理和付款结算等方面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堵塞采购环节的漏洞，减少采购风险。

(十二) 生产流程与成本控制

1. 生产和质量管理

公司制定了《生产计划下发规定》、《试生产启动管理规定》、《制造车间管理规定》、《过程质量考核管理办法》、《作业检验文件编制规范》、《精益生产改善管理规定》等制度明确不同生产岗位职责权限，制定车间标准生产流程和安全、环保制度，对生产计划的制定、下达和安排做了明确规定，确保生产的有序进行。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依据 ISO90001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对产品生产的全过程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从来料品质控制、生产过程品质控制、品质保证三个方面进行产品质量控制；在采购新原材料时严格检

查质量证书并进行试用；原材料入库时须先经过质量部门检验；公司实行下一工序质量否决制，即下一道工序人员有权对上一道工序的质量进行评议。

2. 存货与仓储管理

公司通过《仓库管理规范》、《存货盘点管理规定》等制度对存货的计价原则、验收入库、日常保管、换货退库、领用出库、定期盘点、外协加工的出入库及质量管理等环节进行规范。

(十三) 销售和收款业务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业务开发工作制定《客户服务管理规定》《顾客满意度调查管理程序》等，在市场开发过程中充分调查了解客户的需求，明确工作职责、工作内容、工作程序，规范服务行为。不断完善客户服务评价机制，加强对客户的跟踪服务水平，及时反馈客户的意见和要求，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同时公司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规定》，及时反馈客户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保护公司资产安全。

(十四) 研究与开发

公司产品开发中心专门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同时制定研发管理工作系列制度规范研发项目相关活动。公司以市场为导向，积极开发和利用新技术，实现产品开发转换，同时严格规范研发业务的关键控制环节，有效降低研发风险、保证研发质量，提高了研发工作的效率和效益。

(十五) 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印信管理规定》，规定了公司合同签订、合同保管、合同履行、合同纠纷处理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控制程序，涉及合同审批、合同履行、纠纷处理等控制活动。在执行制度过程中，通过落实制度的具体内容严控法律风险。

(十六) 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跟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设立的投资管理委员会负责投资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规范了公司的投资行为，保证了公司对外投资的安全，防范了投资风险。

(十七) 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跟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与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做出明确的规定。该制度的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十八) 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做出了与对外担保有关的明确规定。公司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公司财务部门应调查被担保人的经营和信誉情况；公司可在必要时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对实施对外担保的风险进行评估，以作为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决策的依据；担保业务的评估与审批人员进行分离。

(十九) 对子公司的管控

为实现公司的整体经营战略布局，促进公司业务健康持续发展，规范公司对各子公司的管理，强化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力，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通过实施一系列的控制举措，以保障对子公司的有效管控，主要包括：人事控制、财务控制、权限控制、信息控制等。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 \geq 整体重要性水平)；

重要缺陷：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整体重要性水平>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 \geq 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

表格列示如下：

事项	评价基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geq 基准 0.5%	基准0.2% \leq 错报 金额<基准 0.5%	错报金额< 基准0.2%
净资产潜在错报	净资产	错报金额 \geq 基准 1%	基准0.5% \leq 错报 金额<基准1%	错报金额< 基准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	错报金额 \geq 基准 1%	基准0.5% \leq 错报 金额<基准1%	错报金额< 基准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	错报金额 \geq 基准 5%	基准3% \leq 错报金 额<基准1%	错报金额<基准 3%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评价标准

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办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

根据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或潜在负面影响等因素确定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评价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是指金额在600万元(含)以上，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是指金额在100万(含)—600万元之间，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是指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犯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犯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

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其整改措施

(一)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应经营环境及业务的变化，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六、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